

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

株渌交货许决字[2025]104号

贺友良：

你于2025年11月24日提出新增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。经审查，你的申请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及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的规定，决定予以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。

经营范围：道路普通货物运输

车辆数量：1 辆

请于2025年11月24日去渌口区政务中心交通运输窗口领取或换发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，并于2026年5月23日前落实拟投入车辆，然后办理相关手续。

株洲市渌口区交通运输局

2025年11月24日

